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公告

杨茹忠(公民身份号码211222196910221811)、潘丽杰(公民身份号码210102196309240622):本院受理的原告赵玉琦与被告杨茹忠、潘丽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案号为(2026)辽0102民初3643号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民事裁定书等相关诉讼文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45分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三十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5月1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